安全营运承诺书

本公司作为“渔光曲 6 号”轮（船舶识别号：CN20096639167，船籍港：宁波，船舶类别：A 类客船 ）实施安全与防污染管理的责任人，特作出承诺如下：

本公司自觉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》/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速客船安全管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章规定，切实履行法定义务，依法承担安全主体责任，建立适合高速客船特点的安全管理制度，确保船舶适航、船员适任，遵守通航管理规定，严格安全操作程序，防止污染水域环境。在任何情况下，以保障乘客的合法权益和生命财产安全作为首要任务，保证不超过以下所确定的营运限制开航，确保有效落实高速客船安全主体责任。

营运水域或航线：石浦-林门-环花岙岛-下湾门-石浦、石浦-下湾门-半边山-铜瓦门-石浦、石浦-檀头山岛航线

港口靠泊安全条件：满足船舶安全靠泊基本要求、靠泊时不易对他船造成浪损、船舶通过鸣笛码头安全靠泊

基地港：石浦　　至避难处所的最大距离：0.6 公里

人数：（1）最大核准载客人数：54　　（2）要求配备的船员数：6

最坏设想条件：风力 7 级以上或浪高 4 米以上或视距 500 米以内不适合航行

是否夜航：□是　☑否　　主要夜航安全措施：

其他营运限制：1、不适合计划夜航；2、重大设备、设施有故障隐患，待修复后航行

承诺单位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2023 年 8 月 3 日